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AU SAN TONG HOLDINGS LIMITED

修身堂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200)

澄清公佈

茲提述修身堂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二月八日之二零一七年第三季度業績報告(「該報告」)。除另有訂明外，本澄清公佈所用詞彙與該報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謹此澄清，讚賞資本有限公司、Ethnocentric Investment Limited及首都創投有限公司均不再擁有或不再被視為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之條文予以披露的股份或相關股份的權益或淡倉。因此，該報告第16頁之表格將修訂如下：

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好倉：

本公司股份／相關股份 持有人之姓名／名稱	身份	持有本公司股份 及／或相關股份 數目	佔本公司已發行 股本總額之概約 百分比
丘忠宗	實益擁有人	601,400,000	11.01%
HN Group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287,124,000	5.26%

上述澄清並不影響該報告所載之任何其他資料，且所上文所披露者外，該報告之所有其他資料均保持不變。

承董事會命
修身堂控股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葉偉勝

香港，二零一八年二月二十日

* 僅供識別

於本公佈發表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梅偉琛先生及陳家健先生；非執行董事：張玉珊博士（榮譽主席）及東鄉孝士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康寶駒先生、趙金卿女士及劉偉樑先生。

本公佈（本公司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此負全責）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之規定而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本公司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1)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或欺詐成份；及(2)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其中所載任何聲明或本公佈產生誤導。

本公佈將自其發出日期起計最少一連七日於創業板網站(www.hkgem.com)內「最新公司公告」頁內及本公司網站(www.sausantong.com)內刊登。